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2月8日，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调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与核心管理团队签订的<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之协议>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调整的原因

为推动公司“二次创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核心管理团队签订了《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之协议》（以下简称“《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协议（2019-2023）》”“原协议”）。

《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协议（2019-2023）》制定于2019年，对各考核年度设定了较为严格的业绩考核要求。2020年以来疫情突发以及不可抗力影响持续扩大，是公司在制定原方案时不可提前预知的突发因素。尽管公司努力克服困难与挑战，促使了公司稳健成长，但原协议中设定的2022年、2023年考核目标已和当下公司发展环境存在较大差异。继续执行原协议，将难以达到激励核心管理团队的目的，与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的努力付出及激励方案的初衷相悖。

结合当前实际情况，为充分调动核心管理团队的凝聚力和积极性，坚定执行“布局全国、深耕西北、重点突破”的发展战略，加大渠道开发、客户运营、品牌宣传、团队建设等核心能力提升，经审慎评估，公司拟调整《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协议（2019-2023）》业绩考核要求，2022年、2023年营业收入、净利润指标分别延后一年，并取消扣罚方案。

二、协议调整的内容

《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协议（2019-2023）》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调整协议期间

协议执行期间由 2019 年-2023 年调整为 2019 年-2024 年，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2. 调整年度业绩目标

将 2022 年-2023 年业绩目标调整为 2022 年-2024 年业绩目标，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年份	调整前		调整后	
	目标营业收入	目标扣非归母净利润	目标营业收入	目标扣非归母净利润
2022 年	25.00	4.70	21.00	3.80
2023 年	30.00	6.00	25.00	4.70
2024 年	-	-	30.00	6.00

*扣非归母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在考核期内因资产重组、品牌/研发、线上/数字化、高精尖灯塔型人才引进等投入导致的重大影响，董事会酌情决定将相关损益予以调整考核利润指标。下同。

3. 取消扣罚方案，删除原协议如下条款

“3.2 奖惩计算方式

(1) 营业收入

b.若业绩目标期间内，当年经审计实际营业收入 \leq 当年目标营业收入，公司将对乙方进行惩罚，惩罚金额=（当年目标营业收入-当年经审计实际营业收入）*2%

(2) 扣非归母净利润

c.若业绩目标期间内，当年经审计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 \leq 当年目标扣非归母净利润*85%，公司对乙方进行惩罚，惩罚金额=（当年目标扣非归母净利润*85%-当年经审计实际扣非归母净利润）*15%”

三、专项意见说明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与核心管理团队签订的《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协议（2019-2023）》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 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与核心管理团队签订的《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协议（2019-2023）》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调整《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协议（2019-2023）》的协议期间、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是对当前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竞争日趋激励的行业现状采取的积极应对举措，调整后的方案综合考虑了当前的经济环境、行业趋势和公司经营实际，有利于最大限度地激发核心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充分发挥激励作用，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更具合理性、科学性，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为股东创造更高价值。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调整《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协议（2019-2023）》相关议案后，公司与核心管理团队签订补充协议，并修订《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与核心管理团队关于业绩目标及奖惩方案之补充协议。